

深圳经济特区社会工作院

关于举办 2023 年第三期深圳社会工作者 上岗基础知识培训及考核的通知

各社工服务机构：

2020 年 11 月深圳市政府办公厅发布的《深圳市关于提升社会工作服务水平的若干措施》中提出政府购买社工服务项目社工须持证上岗，并要求对新入职的社会工作从业人员开展岗前培训，进一步加强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培养。

应各社工机构和拟上岗社工的需求，在深圳市民政局慈善事业促进和社会工作处、深圳市社会工作者的指导下，深圳经济特区社会工作院将于近期举办 2023 年第三期深圳社会工作者上岗基础知识培训及考核。本次培训重点在于帮助拟上岗社工了解深圳社会工作概况，掌握行业相关的各项保障机制，以配合新上岗社工的登记和注册工作，更快更好地适应工作岗位开展专业服务。本次培训及考核主要采取线上方式完成。

一、培训对象

- (一) 2023 年全市新上岗社工
- (二) 往年未参加岗前培训的社工

二、培训内容及时间安排

本次培训内容包含网络课程、实训任务、在线考试及上

岗仪式四个部分。考评总成绩满分为 100 分，其中网络课程和上岗仪式占 30%，实训任务占 20%，在线考试成绩占 50%。若各项成绩中任一项得分为 0 分，则不予通过考核。考评总成绩在 60 分以上（含 60 分）为考核合格，将授予合格证书。具体培训学习安排如下：

（一）网络课程

网络课程：2023 年 11 月 1 日-11 月 16 日期间，在“社工网院”在线学习平台修完全部必修课程。（注：在线学习平台详细操作指引见附件 3）

注：网络课程 11 月 1 日 9:00 正式开课，学员报名缴费成功后，按照《在线学习指南》进行学习。

（二）实训任务

实训任务：按照要求完成实训任务卡（详见附件 4），并以机构为单位统一发送至邮箱 jyzz@sswc.org.cn

实训任务卡按照“机构+姓名”格式进行命名，提交时间截止至 11 月 16 日 18:00 前。

（三）在线考试

1、考试时间

在线考试时长为 90 分钟，将在“社工网院”在线学习平台完成。本次考试设两个虚拟考场，分别为正式考试场次和补考场次。学员可在指定时间内进入考试，若正式考试期间因特殊原因中断或考试不及格，则进入补考场次参加补考。

正式考试时间为 11 月 17 日（星期五），学员可于 11 月 17 日 10:00-23:00 任一时间进入正式考试场次参加考试。

补考时间为 11 月 18 日（星期六），学员可于 11 月 18

日 10:00-23:00 任一时间进入补考场次参加考试。

2、考试形式及内容

考试形式：总分为 100 分，60 分以上（含 60 分）为合格。考试题型为单选和多选题，考生需在规定时间内参与在线考试，答题完毕后点击“提交试卷”平台将会立即显示当场考试成绩。

考试内容：参考社会工作者上岗基础知识培训线上课程内容与全国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考试（初级）历年真题。

（四）上岗仪式

上岗仪式：2023 年 11 月 22 日（星期三）9:30-12:00

（“星火相传”上岗仪式将开放部分名额于线下举行，地点待定，并于“社工网院”平台同步在线直播，具体活动敬请留意群通知）

三、培训及考核费用

本次培训及考核总费用为 360 元，其中包含培训费 260 元/人，考试费为 100 元/人。往期已报名参加培训课程学习，考试未通过的学员，本期可单独报名参加考试。

四、报名及缴费方式

（一）报名方式

请各机构填写《深圳社会工作者上岗基础知识培训及考核人员报名表》（附件 1），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星期四）中午 12:00** 前发送报名表至社工学院邮箱 jyzx@sswc.org.cn 报名。

（二）缴费方式

通过银行转账（请务必备注：XX机构岗前培训XX人）

至以下账户：

户 名：深圳经济特区社会工作院

账 号：7442 2101 8260 0101 075

开户行：中信银行深圳笋岗支行

（缴费前请认真核对户名及账号，缴费截止日期为2023年10月26日（星期四）中午12:00前。请务必以机构为单位报名缴费，不接受社工个人报名缴费，以最终缴费名单为确定参加本次培训的学员。）

注：各机构报名负责人请务必添加小培老师的企业微信，以便统一添加已成功报名缴费的学员进入微信学习群（添加请备注：XX机构岗前培训；已添加的请留言：XX机构岗前培训）。



五、注意事项

（一）经培训考核合格后，将由社工学院颁发上岗培训合格证明。此合格证明作为我市社工执业上岗和登记注册的必备条件之一，未取得上岗培训合格证明的社工，协会将不予注册；

(二) 社会工作者注册制度是深圳市社会工作行业自我约束、自我管理的基本制度，是深圳市社会工作者专业化、职业化的重要保障，也是社会工作优质服务的保障。深圳市社会工作者注册制度需要全行业共同遵守，希望各机构能够配合，鼓励督促本机构未注册人员参加上岗基础知识和考试，并抓紧时间注册。

特此通知

附件：

1. 深圳社会工作者上岗基础知识和考核人员报名表
2. 深圳社会工作者上岗基础知识和考核安排表
3. 深圳社会工作者上岗基础知识和考核在线学习指南
4. 深圳社会工作者上岗基础知识和考核实训任务卡

深圳经济特区社会工作院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九日

咨询联系：25592399-807，小培老师